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减少灾害风险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

 2015年10月27日至29日，曼谷
 临时议程* 项目4

2015年后发展议程背景下减少灾害风险的区域机制
2015年后发展议程背景下减少灾害风险的区域机制
秘书处的说明
内容提要

本文件概述了在2015年后发展议程下处理减少灾害风险问题、包括建设抗灾能力的工作。本文件探讨了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如何利用种种机遇,通过包括为应对共同的跨境灾害风险而加强区域机制并改善连接,推动加强区域合作。最后,提出了一些供委员会审议的问题。

目 录

	页 次
一. 导言	2
A. 背景	2
B. 《2015-2030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2
C. 2015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	3
二.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减少灾害风险区域合作中的作用	4
三. 区域差距和机会	9
四. 供委员会审议的议题	10

* E/ESCAP/CDR(4)/L.1。

一. 导言

A. 背景

1. 亚太国家继续受到自然灾害的严重影响，而这些自然灾害的起源往往具有跨界性质。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成员国认识到，这种状况要求从区域角度建设抗灾能力。在过去的 45 年里，亚太区域有记录的灾害超过 5000 次，占全球总数的 43%。¹ 这些灾害共计影响到 60 亿人，导致超过 200 万人伤亡，造成的经济损失至少达到 1.15 万亿美元(按 2005 年美元计)，对本区域的社会和经济发展造成了巨大损失。

2. 2015 年，自然灾害破坏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的状况继续发生，许多亚太国家受到严重影响。2015 年 3 月，热带气旋风暴“帕姆”给瓦努阿图造成了大范围的破坏，还对邻近国家造成了影响。大约 16.6 万人(超过瓦努阿图人口的一半)受到了影响。11 人丧生。

3. 2015 年 4 月 25 日，一场 7.6 级的地震袭击了尼泊尔，造成 8000 多人遇难，超过 50 万间房子被毁。在 5 月和 6 月，印度和巴基斯坦报告说有 1000 多人因热浪而失去生命。在 7 月和 8 月，季风造成的暴雨在南亚和东南亚夺走了数百人的生命，并使 50 多万人遭受影响。

4. 对一个灾害风险如此之高的区域而言，建设抗灾能力已不是一种选择、而是必不可少的集体需求。因此，亚太国家已将减少灾害风险作为区域合作的核心优先重点工作之一，同时要求秘书处加强其减少灾害风险的工作，并作为本区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

B.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5. 2015 年 3 月，为了回应提高抗击自然灾害能力的全球需求，并在亚太区域经验的基础上向前推进，第三次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世界大会通过了《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² 《仙台框架》的预期成果是，至 2030 年，大幅减少灾害风险以及生命、生计、卫生和财产损失。

6. 《仙台框架》是《2005–2015 年兵库行动框架：加强国家和社区的抗灾能力》的接力。³ 亚太区域作为一个整体，在执行《兵库框架》方面的进展是不均衡的。尤其是，政策和法律转变为行动的力度不足，它妨碍取得更大的进展。尽管各国设立了减少灾害风险的法律和体制框架，但大多数国家未能将减少灾害风险纳入发展政策、规划和财政预算之中。

7. 《仙台框架》努力处理这些缺点，促使《框架》成为 2015–2030 年期间的一个共同议程。为此目的，《框架》中确定了七个全球具体目标，亚太经社会及其伙伴可以通过区开展域合作及南南合作对所有这些具体目标提供支

¹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1970–2014 年亚洲及太平洋自然灾害及其影响概览》(曼谷，2015 年)。

² 联合国大会第 69/283，附件二。

³ A/CONF.206/6 和 Corr.1，第一章，决议 2。

助。它们包括：(a)减少灾害造成的死亡人数；(b)减少受灾人数；(c)减少灾害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d)减少对关键基础设施的破坏以及造成基本服务中断的程度；(e)使更多的国家制定国家和地方减灾战略；(f)加强国际合作；(g)增加提供和获取多重灾害预警系统及灾险信息和评估的机会。

8. 此外，为了实现这七个具体目标，《仙台框架》列出了四个优先行动领域。这些优先行动领域是(a)了解灾害风险；(b)加强灾险治理以管理灾害风险；(c)投资于减少灾害风险以提高抗灾能力；(d)加强备灾以有效抗灾，并在复原、恢复和重建工作中“重建得更好”。区域和南南合作可显著地推进这些优先重点工作，同时对国家层面和地方层面行动构成补充。

9. 《兵库框架》重申了亚太经社会等区域组织在推动采取区域解决办法来减少灾害风险中的重要性。这一作用包括：制定区域性战略、政策和指导；利用区域合作来交流科学、技术、经验和知识；为加强跨系统、部门和组织间的连贯一致提供区域平台。由于本区域整体来看面临着较高的灾害风险，每个国家都在着手执行《仙台框架》，因此亚太开展区域减灾合作的规模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大。

10. 《仙台框架》的成功落实，将取决于各级政府广泛地认识到减少灾害风险对于保护已有成果并促进可持续发展未来取得进展是必不可少的。这意味着，除非灾害不再被当作是一个部门的问题，而是被纳入发展政策和计划和财政预算，否则《仙台框架》目标就难以实现。因此，需要亚太经社会这样一些多部门的区域平台，以便将亚洲及太平洋先前相互分离的减少灾害风险及可持续发展议程相互结合起来。

C.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

11. 2012 年 6 月，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为更为密切地整合减少灾害风险与促进可持续发展制定了战略性的方向。在成果文件《我们希望的未来》⁴中，大会呼吁在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背景下，以新的紧迫感处理减少灾害风险和建设抗灾能力问题，酌情将其纳入各级政策、计划、方案和预算。为了给各个层面改善连贯一致而搭台铺路，大会进一步呼吁实施协调实施综合战略，将减少灾害风险和气变适应工作纳入公共和私人投资、决策以及规划制定。

12. 2015 年 8 月，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政府间谈判会议就《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文件达成共识，它标志着在自从可持续发展大会所开始的种种努力之后迈出的重要一步。这一新的发展议程将发扬光大目标日为 2015 年的《千年发展目标》。它提出的建议包含了 17 个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些目标与经社会肩负的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促进包容和可持续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是密切相联的。预计成员国将在定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至 27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首脑会议上，正式地通过这一成果文件。

⁴ 联合国大会第 66/288，附件。

13. 17 个可持续发展目标和 169 个相关具体目标旨在解决阻碍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系统障碍，如不平等，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基础设施不足和缺乏体面的工作，其中许多障碍也是灾害脆弱性的促成因素。所以，拟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与《仙台框架》之间存在着重要的协同增效效应。灾害风险管理和抗灾能力的组成内容由此纳入跨越多个部门的几个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

14. 具体而言，在目标 1 “在世界各地消除一切形式的贫穷”、目标 2 “消除饥饿、实现粮食安全、改善营养和促进可持续农业”、目标 11 “建设具有包容性、安全、有复原力和可持续的城市和人类住区”以及目标 13 “采取紧急行动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影响”所涉及的拟议具体目标中，均明确提及灾害问题。鉴于抗灾能力与发展之间的密切联系，在亚洲及太平洋地区尤其如此，减少灾害风险也将促进旨在实现其他多个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

15. 《仙台框架》中所明确概述的区域一级责任和行动也是根据 2015 年发展议程的背景而持续制订。在此方面，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如亚太经社会，可发挥重要作用，因为它们有能力通过采取多部门和多学科的做法，将减少灾害风险议程纳入更广泛的关于可持续发展的区域政府间讨论。

16. 对亚洲及太平洋而言，灾害与可持续发展之间的关系至少有三个不同的层面。第一，灾害会侵蚀发展成果，因此减少风险对于保护这些成果非常重要。第二，在发展不足会增加灾害的风险，因此实现发展是降低潜在的受灾脆弱性的关键所在。第三，毫无计划、不可持续的发展会带来新的灾害风险。因此，减灾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必须密切地保持一致，以确保实现《仙台框架》的具体目标和拟议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7. 在大会关于 2012 年联合国系统发展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问题的第 67/226 号决议中，成员国确认了包括各区域委员会在内的各联合国机构对克服发展挑战与和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所作出的贡献。这一决议尤其着重指出，各区域委员会为帮助发展中国家增强能力、尽可能扩大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效益和影响以便实现发展中国家的国家目标发挥了作用。

二.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减少灾害风险区域合作中的作用

18. 在一个发展速度迅猛、但同时自然灾害频仍的区域开展支助工作，亚太经社会为建立区域合作和南南合作、帮助在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制订区域战略和应对共同风险，发挥着尤其重要的作用。在此方面，亚太经社会作为联合国在本区域的一个正规的决策平台、区域范围知识和经验共享的推动者以及发出强有力的区域声音的促进者，具有独特的优势。旨在将减少灾害风险

与可持续发展的区域战略紧密挂钩的一系列决议，奠定了经社会在这方面的作用。⁵

19. 亚太经社会在减少灾害风险问题纳入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策讨论方面业已发挥重要作用，尤其是通过其经社会年会发挥作用。此外，减少灾害风险委员会为来自不同发展部门的高级政府官员提供了区域层面的政策对话平台，并且为向经社会提出建议提供了机会。在此方面，亚太经社会为整个亚太区域提供服务并采取了政府整体参与的做法，因此增加了价值。

20. 2014 年和 2015 年由亚太经社会举办的“亚太可持续发展问题论坛”，进一步巩固了本区域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的声音。在此论坛上，建设抗击自然灾害能力被列为迫切的区域问题，并且将减少灾害风险作为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发展优先事项之一。

21. 在《仙台框架》概述的优先事项的基础上，经社会于 2015 年 5 月通过了关于加强亚洲及太平洋实施《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区域机制的第 71/12 号决议，在其中经社会重申其在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作用。经社会请执行秘书确保秘书处主要向以下工作提供支持：

- 通过政策建议、区域指导、技术援助以及咨询服务，确保执行《仙台框架》
- 帮助成员国监测和报告《仙台框架》执行进展情况，包括为此开展灾害统计
- 在经社会各学科、各政府间平台与其他区域减灾平台之间建立联系
- 加强灾害风险建模、评估、绘图、监测工作及多重灾害预警系统以应对共同和跨界灾害
- 通过亚太区域协调机制推动连贯一致并加强与相关次区域组织的协作
- 协助获取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科学、技术和创新成果
- 加强印度洋和东南亚国家防范海啸、灾害和气候变化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并将其地理范围扩大到包括太平洋小岛与发展中国家

22. 秘书处执行这一任务的办法是整合植根于区域合作机制的规范、分析和能力建设的工作。其重点仍然在于为灾害风险管理纳入主流提供多部门、多学科政策指导；为监测抗灾能力制订一套核心统计指标；促进端对端区域预警

⁵ 第 62/7 号决议“通过印度洋和东南亚海啸预警安排多方捐助者自愿信托基金加强海啸预警系统安排的区域合作和协调”；第 64/2 号决议“为实施《2005-2015 年兵库行动框架》开展区域合作：在亚洲及太平洋建设国家和社区的抗灾能力”；第 68/5 号决议“2012-2017 年亚洲及太平洋空间技术应用和地理信息系统促进减少灾害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行动五年”；第 69/11 号决议“《2012-2017 年亚太应用空间技术和地理信息系统促进减少灾害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第 69/12 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加强区域合作建设抗灾能力”；第 70/2 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的灾害统计工作”和第 70/13 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开展区域合作建设抵御灾害能力”。

系统；尤其通过应用空间技术和地理信息系统开展减灾能力建设；加强成员国之间在知识共享和技术共享方面的区域合作。

23. 为进一步支持成员国在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制定减少灾害风险战略，亚太经社会提供了一些高质量的研究出版物，如《亚太灾害报告》、《建设抵御自然灾害和重大经济危机的能力》以及一系列分析报告。通过这些出版物，亚太经社会推动开展多部门政策规划，促使减少灾害风险得以适当纳入发展计划、减贫战略和气变适应框架中。尤其是，经社会的研究重点在于从多学科角度将减灾问题纳入财政部和规划部、环境部、基础设施部和其他相关部委以及私营部门的工作中。

24. 《亚太灾害报告》2010 年发布第一版，从那以来极大地加深了人们对灾害风险的了解，并推动国家层面的政策和方案与《千年发展目标》和《兵库行动框架》保持一致。《报告》的 2015 年版扼要介绍了本区域的抗灾能力状况，揭露了减灾工作中严重忽视的领域，如缓慢发生的旱灾以及预警和信息管理系统，并详细介绍了区域合作在处理跨境灾害中的至关重要的作用。亚太经社会、泰国亚洲备灾中心和亚太 R3ADY 于 2015 年联合发布了公私营伙伴关系对于减少灾害风险中的作用出版物：《为具有复原力的国家和社区建设具有复原力的企业》，也是为了使受众加深了解促使私营部门参与提高企业抗灾能力的动机、潜力和挑战，从而对整个社会的抗灾能力做出贡献。

25. 2013 年，应成员国的要求，亚太经社会发布了《建设抵御自然灾害和重大经济危机的能力》出版物，它构成经社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期间就抗灾能力专题讨论的基础。这一出版物导致通过了第 69/12 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加强区域合作建设抗灾能力”，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也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问题的区域对话提供了信息。

26. 应成员国要求，尤其是根据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以及面临着特殊挑战的中等收入国家的要求，亚太经社会提供规范支持和政策专门知识方面的区域咨询服务，以便增强其国内资源并提高能力，从而更好地获得能力建设资源、技术援助和技术转让。最近的一些实例包括亚太经社会为提供政策咨询支持，协助印度尼西亚和不丹将其国家政策与《仙台框架》相看齐，以及协助菲律宾在台风“海燕”灾后恢复工作中审查关于灾害管理的各种技术指导并加以编码。亚太经社会利用联合国发展账户中第九批资金支持国家层面可持续发展举措，主要渠道包括能力建设、制订和执行针对区域和次区域减灾内容的区域协定和安排，以及交流信息、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27. 根据 2015 年 5 月第 71/11 号决议设立了亚洲及太平洋灾害信息管理发展中心，作为亚太经社会一个区域机构，以期进一步加强成员国和相关区域组织在灾害信息管理和灾害风险减少领域的的能力。中心的重点放在援助高风险低能力国家，通过设立适当的标准、框架和机制，例如多重灾害风险评估区域灾害数据库，便利获取区域和全球灾害信息和数据来源。在 2015 年尼泊尔廓尔喀地震之后，应不丹政府的要求，该中心在这两个国家开展了能力开发活动。该中心因此协助实施《仙台框架》第七个全球具体目标，也就是至 2030 年，为民众大幅度地增加提供和获取多重灾害预警系统和灾害风险信息和评估的机会，同时也为不断演进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目标作出贡献。

28. 亚太经社会成为掌握最新空间技术和地理信息系统的区域基地和信息交流中心，帮助成员国在风险确定、预警、应对和灾后损害和损失评估等领域提高能力。亚太经社会还提供了了一个开展共享知识和技能、加强减灾科学技术工作的多边平台，并且成为亚太区域就有效地使用地理空间信息减少灾害风险达成共识的多边平台。在此方面，秘书处的工作重点在于向重灾国家及时提供空基数据、产品和服务，并且开展应用空间技术和地理信息系统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体制能力建设。

29. 尤其是，亚太经社会通过其长期设立的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方案，协调促进应用空间技术减少灾害风险工作。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方案为一独特的区域合作平台，将亚太区域国家空间机构汇聚在一起，通过提供基于卫星的数据、产品和服务方面区域支助向受灾国家提供帮助。经过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在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方案下的多年努力，那些没有其自身空间方案的国家现在能够获取和有效地利用空基数据、产品和服务来管理灾害。亚太国家正日益通过空间应用开展备灾和减灾工作。通过亚太经社会推动开展的区域合作方案，这些技术具有很好的成本效益而且便于获取。

30. 亚太经社会支持亚太区域开展众多有助于加强预警系统的活动，包括通过印度洋和东南亚国家防范海啸、灾害和气候变化多方捐助方信托基金(信托基金)提供支持。该信托基金是在 2005 年的印度洋海啸造成巨大灾害之后而设立。它通过开展区域合作和南南合作，支持加强海啸、台风和风暴潮等沿海灾害的预警系统。这一信托基金为“印度洋海啸报警和减灾系统”的设立并于 2011 年开始运作作出了贡献，也为“非洲和亚洲多种灾害区域综合预警系统”(非亚灾害预警系统)的设立作出了贡献，后者是一个政府间机构，重点编制和运用预警信息并提供能力建设支持。到 2015 年，该预警系统已发展到 12 个成员国和 19 个协作国。

31. 作为其加强区域预警系统工作的一部分，亚太经社会启动了亚洲及太平洋旱情监测和预警区域合作机制，这一机制汇聚空间和地理信息应用方面的区域资源，并提高综合分析空间和应季地面数据和信息的能力。这一机制对于常年受旱灾影响的发展中国家的农业社区建设抗灾能力尤其有用。亚洲及太平洋参与试点的国家已受益匪浅，包括获取了更多的空基数据、产品和服务；旱灾预警、备灾和抗灾体制能力建设；以及国家层面机构协作与政策得到加强。

32. 为了进一步加强水文气象灾害预警工作，自从亚太经社会/世界气象组织台风委员会和世界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热带旋风小组在 1970 年代设立以来，亚太经社会和世界气象组织一直积极提供支持。台风委员会重点处理西太平洋流域产生的风暴，热带旋风小组则注重孟加拉湾和阿拉伯海，这两个独特的区域机构汇集了气象、水文和减灾广泛领域的专家，旨在为各国和各专业领域开展能力建设并制订联合战略。这两个委员会还开展了创新研究和试点项目以进一步推动对热带旋风和相关灾害的了解。

33. 为了加强这两个平台的合作，亚太经社会于 2015 年 2 月主办了台风委员会和热带旋风小组的联席会议。联席会议商定了一个新的合作机制，它将推动共享第二代气象卫星数据和产品以及先进的建模技能，用以改进预报和

预警。在印度和日本的“区域专业气象中心”的支持下，该合作机制还将推进开展提供成员国能力的联合举措。

34. 亚太经社会在推动亚太区域执行相关全球举措和工具方面也发挥了重要作用。亚太经社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亚洲防灾中心”正在共同努力提高区域的能力，进一步加强灾后需求评估进程。此外，在创新使用空间技术应用、地理空间建模、导航系统和众包的基础上，亚太经社会和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南盟)正在开发快速灾后评估分析工具。

35. 在空间技术和地理信息系统应用领域，有效利用卫星信息开展紧急抗灾和救灾工作的标准作业程序(由亚太经社会与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灾害管理人道主义援助协调中心和“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天基信息平台)协作开发)，以及灾害风险管理地理参考信息系统门户支持灾害风险管理循证决策，都是最近出现的、并且业已创造很大需求的工具和指南的一部分。

36. 本着南南合作的精神，亚太经社会打算继续与东盟灾害管理人道主义援助协调中心合作开发上述标准作业程序，并继续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合作，为其他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编写一份快速灾后评估手册。

37. 亚太经社会目前正在制订一系列在国家和次区域层面以及在主要部门将减少灾害风险纳入主流的工具和指南。这些指南将协助规划部和财政部、灾害管理当局和掌管关键基础设施、交通运输和环境等领域的其他部委将减少灾害风险纳入多个部门。为了特别推动建设政府官员的能力，这些指南将参照《仙台框架》以及即将出台的2015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38. 经社会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开展了许多减少灾害风险工作。例如，适应和减少灾害风险生态系统举措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牵头的环境和减少灾害风险伙伴关系所属的一个方案，而该伙伴关系是联合国相关机构、非政府组织和专门机构的重要全球联盟。在区域层面，亚太经社会计划加入这一伙伴关系开展的促进适应和减少灾害风险生态系统做法的举措。这样，通过与伙伴关系共同工作，亚太经社会协助将全球灾后需求评估进程以及适应和减少灾害风险生态系统做法落实到区域层面。

39. 亚太经社会牵头的亚太区域协调机制，成为加强联合国大家庭连贯一致及伙伴关系的重要区域平台。尤其是，由亚太经社会、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共同担任主席的区域协调机制环境与灾害风险管理专题工作组，始终致力于以更加连贯一致的方式与东盟开展接触，成为联合国与东盟在2011年启动的全面伙伴关系的一部分。

40. 为此目的，专题工作组与东盟结成伙伴关系，以制订《2011—2015东盟—联合国灾害管理战略行动计划》。这一《战略计划》是联合国与东盟开展灾害管理相互行动中加强连贯一致、减少零散行动的一个重要的步骤。为了避免联合国各个行为方与东盟分别实施举措，《战略计划》作为一个总体框架促进连贯一致的相互行动，其覆盖领域包括备灾和抗灾；风险评估、预警与监测；以及预防、减缓、外联和主流化。2015年4月最后敲定了修订的计划。专题工作组与次区域组织以更为连贯一致的方式相互接触的工作经

验，为联合国在其他次区域和专题领域开展更具战略性的接触，提供了潜在可行的蓝图。

三. 区域差距和机会

41. 《兵库框架》实施十年后，亚太区域拥有了越来越多的减少灾害风险方面的良好做法和成功经验实例，可进一步发扬光大并上升到区域规范。在向前推进时，作为执行《仙台框架》的一部分，在区域层面需要更多开展能力建设和体制建设以及国家间共享良好做法。在此方面，区域合作和南南合作可发挥关键作用。

42.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已设立得到联合国及非联合国行为方支持的多个减少灾害风险区域机制。每个机制都具有重要的举措和承诺，然而有必要根据亚太经社会成员国在第 71/12 号决议中表达的观点，加强连贯一致、整合多个机制和举措。

43. 截至 2015 年，现有减灾区域机制通常都有反映最新重要进展的众多宣言和建议出台。然而，其中许多机制若是能有一个公认渠道，将政策建议、尤其是具有区域含义的政策建议提交联合国系统内的正式区域平台，供成员国及其众多发展伙伴开展执行工作，便可受益匪浅。减少灾害风险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可在此担当主要平台。

44. 亚太经社会对于支持亚太区域处理这方面的差距拥有独特的优势。具体而言，亚太经社会可扩大其政府间及多部门平台以支持本区域减灾工作，同时确保与关于可持续发展的政策讨论保持紧密的联系。促进各区域机制实现更大融合也可使本区域得以运用一些亚太经社会支持的机制，如区域协调机制、亚太可持续论坛以及本委员会。

45. 上文提及，联合国通过区域协调机制与东盟开展战略性接触是这类区域工作的一个范例。区域协调机制环境与灾害风险管理专题工作组业已采用的模式，可成为进一步加强与南盟等其他次区域组织在灾害风险管理方面开展接触的一个模式。在此方面，亚太经社会牵头的机制提供了一个独特的区域平台，有利于联合国努力加强连贯一致并巩固伙伴关系，从而支持《仙台框架》的总体目标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

46. 秘书处在加强区域多重灾害预警系统的说明⁶中简要指出，亚太经社会还可在海啸、热带气旋风暴和洪灾等跨境灾害的区域预警机制方面发挥重要推动作用。例如，经社会的研究表明，对源于兴都库什-喜马拉雅地区的跨境流域洪水的预警工作扩大区域合作，尤为必要。这样的合作可涉及数据、知识和创新的共享，以及根据综合洪灾管理办法开展对话和建立体制伙伴关系。

47. 可设立一个常务主席团，在委员会上下届会议间隔期间履行领导职责，代表委员会出席区域可持续发展论坛，并与区域协调机制和其他区域平台和机制进行接触，这样有可能进一步提高委员会的作用。这一主席团在亚太经社会的支持下可以大大增强委员会会议的成果影响。

⁶ E/ESCAP/CDR(4)/2。

四. 供委员会审议的议题

48. 根据第 71/12 号决议的要求，秘书处将继续透过综合开展规范、分析和能力建设的工作交付其减少灾害风险的授权任务，这是经社会充当区域合作召集方角色所密切相关的工作。秘书处的优先工作重点将与《仙台框架》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相看齐，并将尤其是在以下方面努力加强对成员国提供援助：

- 商定在区域层面、并酌情在次区域层面开展减灾合作的战略和机制，尤其是在可持续发展的范畴内处理共同及跨界灾害风险
- 开展政策分析，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并且推动减少灾害风险、适应气候变化以及可持续发展之间建立更为密切的政策联系
- 编制一套区域灾害基本统计数据，加强成员国监测和报告灾害统计以及制定循证减灾政策的能力
- 推动共享多重灾害和跨境风险信息、开展建模及监测，包括提供评估灾后损坏和影响的准实时卫星数据和产品
- 加强“端至端”多重灾害预警系统的区域合作，并具体关注高风险、低能力国家，发挥利用“亚太经社会印度洋和东南亚国家防范海啸、灾害和气候变化多方捐助方信托基金”已交付的项目和方案，并且透过经社会空间应用方案开展工作
- 促进区域范围跨系统、跨部门和跨组织的连贯一致，并通过区域协调机制及环境与灾害风险管理专题工作组，与各个次区域组织建立更为密切的关系

49. 此外，亚太经社会作为联合国的一个正式区域平台，将努力与次区域层面的各种减灾平台建立伙伴关系，定期评估进展，强调政策建议，并分享根据灾险开展政策、方案和投资的良好做法和知识。

50. 为此目的，委员会不妨就有效的战略和做法向秘书处提供指导，并确定秘书处今后工作中应该开展的适当优先重点，同时兼顾《仙台框架》和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区域执行工作。

51. 总而言之，委员会不妨：

(a) 加强经社会在支持成员国执行《仙台框架》、尤其是区域层面合作、战略和能力开发工作方面的作用；

(b) 请亚太经社会在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期间召集众多区域和次区域减灾平台共享各自战略建议，并推动在经社会的多学科、政府间平台及其他减灾和可持续发展区域平台就这些建议进行辩论；

(c) 设立一个常务主席团，在委员会上下届会议间隔期间履行领导职责，代表委员会出席可持续发展问题区域论坛，并在亚太经社会的支持下与区域协作机制和其他区域机制开展接触；

(d) 要求亚太经社会通过区域协调机制尽可能地促进联合国范围的连贯一致，尤其是通过环境与灾害风险管理专题工作组，进一步加强与东盟的协作，并将这一模式推广至南盟等其他次区域组织；

(e) 以经社会的既定政府间平台为基础，将亚太经社会定位为区域层面的信息交流中心，为在更广泛的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背景下执行《仙台框架》、以及开展跨界灾害区域合作提供服务。
